

证券代码：833356

证券简称：瑞虹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2年10月14日，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〈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《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〈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协议〉的议案》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〈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〉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》，并经2022年11月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拟向李明勇、谢建勇共2名投资者定向发行不超过2,500,000股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.00元/股，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,000,000.00元。

2022年11月22日，公司收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《关于对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》（股转函〔2022〕3431号）。

2022年12月7日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审验，并出具了《验资报告》（容诚验字[2022]230Z0347号），确认本次发行股份的认购资金已经全部缴付到位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保护投资者利益，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做出规定，该制度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、2022年第

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 并于 2022 年10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。

2022 年 12 月 9 日， 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 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， 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， 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， 保证专款专用。

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息如下：
户名：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营业部
账号： 33050164722709008899

三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。截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， 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 具体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（单位： 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10,00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	7,765.83
合计	10,007,765.83
二、募集资金累计支出总额	10,007,765.83
其中： 支付原材料	9,006,628.97
支付加工费	1,000,000.00
支付开户手续费	50.00
合计	10,006,678.97
三、销户时结余利息转回公司基本户	1,086.86
四、截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	0.00

四、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

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，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申请注销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》，并于同日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。截至 2023 年 11 月 15 日，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1,086.86 元，已转回公司银行基本户，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 0 元，转出条件符合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的规定。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兴支行、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相应终止。

浙江瑞虹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7 日